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竣工验收抽样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XCG-CS-2026045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类）

都江堰市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026 年 10 月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拟对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竣工验收抽样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

1.项目基本情况

1.1 采购项目名称：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竣工验收抽样检测服务 ；

1.2 采购项目编号：ZXCG-CS-2026045;

1.3 采购人：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2.资金情况

2.1 资金来源：中央资金、自筹资金;

2.2 控制价（最高限价）：45 万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3.采购项目简介：

实施地点：都江堰灌区。规模：都江堰灌区“十四五”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共有建设点位 2004 个，按建设点位 5%比例随机抽检，抽检 101 个点位（一标 60 个、二标 2 个、三标 39 个），覆盖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土建工程等关键内容进行技术咨询评价和第三方抽检。

4.邀请供应商

本次磋商邀请公告在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官网发布。

5.供应商资格要求

5.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7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5.8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查询（点击首页“专项查询”）。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9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供应商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金属结构、量测、机械电气乙级及以上）以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CMA 认证证书。

6.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递交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截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7.递交响应文件

7.1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

7.2 递交地址： 四川省都江堰市公园路 60 号 306 会议室，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7.3 递交响应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①法人授权委托书；②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③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开具法人授权委托书时需写明项目名称、经办人姓名、手机号码、邮箱及办理具体事宜等内容。

8.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8.1 开启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8.2 磋商地点：四川省都江堰市公园路 60 号 306 会议室。

9.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8980551997

邮箱：79585141@qq.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控制价（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控制价（最高限价）：45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3	联合体	不接受
4	合同转（分）包 （实质性要求）	不接受
5	澄清和修改	1.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务必登陆都发中心官网—公示公告栏目查询是否有更正公告，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网上公布的更正公告视同通知了所有供应商，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磋商情况公告	磋商结果在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官网(http://dujiangyan.com.cn/index.dhtml)公告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
8	磋商保证金	无
9	履约保证金	无
10	质疑、询问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8980551997（只接受书面质疑、询问） 地址：都江堰市公园路 60 号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1	供应商投诉	联系部门：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纪检与审计处 联系地址：都江堰市公园路60号 （只接受书面投诉）
12	成交通知书领取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8980551997
13	递交响应文件清单	1.资格性响应文件 1 正 2 副; 2.其他响应文件 1 正 2 副; 3.相应的电子文档（U 盘）1 份。
14	代理服务费（如有）	无
15	合同价形式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合同价可调整 ☐ （三选一）
16	其他	本项目为二轮报价或多轮报价（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请各供应商在 30 分钟内按相应内容回复，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进行回复的，视同放弃该权利，则其前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2.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2.1 具备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3 按照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4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 磋商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4.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4.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3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

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4 回避。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1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 1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 1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⑤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5.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6.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6.2 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6.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6.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

2.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相应的电子文档 U 盘 1 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或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4.**（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5.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6.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

表签字的方式。

（四）成交事项

1.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1）候选供应商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2）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采购活动;

（3）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4）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

（5）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候选供应商有本条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序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合同事项

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后一位序的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补充合同：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4.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证明材料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

（六） 其他

1.采购文件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有专门规定的，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的为准；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如前附表中无相关内容，在保证国家、集体和采购人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按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2.本项目涉及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行业标准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国家最新要求为准。

第四章 采购项目资格、技术、服务、商务要求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概述

都江堰灌区“十四五”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共有建设点位2004个，按建设点位5%比例随机抽检，抽检101个点位（一标60个、二标2个、三标39个），覆盖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土建工程等关键内容进行技术咨询评价和第三方抽检。

二、供应商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资格证明要求及资格证明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1）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若为事业单位法人：提供“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提供承诺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提供承诺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5.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

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提供承诺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7.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函原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8.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查询（点击首页“专项查询”)。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供应商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金属结构类、量测类、机械电气类乙级及以上);供应商持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CMA 认证证书。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及相关证明资料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授权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格式提供；如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署的，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技术、服务要求

3.2.1 总体要求

都江堰灌区“十四五”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共有建设点位2004个，按建设点位5%比例随机抽检，抽检101个点位（一标60个、二标2个、三标39个），覆盖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土建工程等关键内容进行技术咨询评价和第三方抽检。

（一）技术依据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技术鉴定导则》（SL 670-2015）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T 223—2025）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06年12月18日水利部令第30号）

《灌溉渠道系统量水规范》（GB/T 21303-2017）

《河流流量测验规范》（GB 50179-2015）

《水量计量设备基本技术条件》（SL/T 426-2021）

《水资源水量监测技术导则》（SL 365-2015）

《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 28714-2023）

（二）技术咨询评价、鉴定

1、技术资料检查

对照设计文件和量测水相关技术要求，按项目技术预验收要求，对量测水站建设相关资料进行评估，重点是对施工单位自检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资料进行查阅和梳理，协助项目各方查遗补缺。

2、现场检查与评估

对本工程已完成的量测水设施开展现场检查与评价。现场检查与评估覆盖全部量测水设施类型。检查与评估重点主要包括:

（1）测验方式选择：站点现有的测验方式是否按照批复的设计要求实施。

（2）断面位置布设：量测水设施安装位置选择是否满足批复的设计和规范要求，对于明渠测流方式主要核查水位测量仪器或流量测

量换能器安装的测流断面是否合适；对于管道测流方式主要核查流量计（或换能器）安装位置是否满足直管段的要求。

（3）监测站外观检查：站点相关标识是否清晰；立杆支架及接地是否牢固可靠、无锈蚀和损伤；线缆铺设是否室外镀锌钢管保护、室内 PVC 管保护。

（4）传感器、换能器、RTU、通信设备、电源设备、避雷设备等设备现场安装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相关要求。

（5）测站与中心站的数据贯通情况，主要核查测站的上线率、到报率、故障率等。

（6）关于测站高程复核、水尺斜率复核

（7）闸门的外观与现状检测、涂层厚度检测、启闭机现状检测、启闭机运行状况检测、启闭机电气设备现状检测、启闭机电机电流启闭机电机绝缘电阻检测检测、启闭机电机电压检测、启闭机电机绝缘电阻检测。

3、形成技术咨询意见

结合资料查看及现场检查，向委托方反馈问题，提出整改建议，配合委托方对整改情况进行评估，包括整改资料审查及现场抽查。

在完成整改评估及第三方抽检后，编制竣工验收技术鉴定工作大纲。根据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设备制造与安装、运行管理等单位的竣工工作报告，编写技术鉴定报告。

组织量测水专业领域专家赴现场召开技术鉴定咨询会，查看现场，听取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设备制造与安装、运行管理等单位的情况介绍，查阅各类资料，全面了解工程建设情况。形成竣工验收技术鉴定报告，并报送竣工验收主持单位。

（三） 量测水及信息化设施第三方抽检

1、抽检原则

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参考水利部其他重大水利信息化项目建设

经验，按5%的比例开展测站现场抽检工作（抽样基数2004个，需抽检101个）。抽检的站点和设施类型应覆盖本工程全部的设备类型。

2、抽检要求

现场抽检工作需结合灌区灌溉用水时机，协调灌区管理部门，通过开启现场取水工程设施（闸门、水泵等控制性设施），保证已安装的量测水设施正常运行，进行流量测量。第三方抽检工作建立在量测水设施已完成比测率定工作的基础上，针对渠道或管道内当前实际工况，对过流断面流量进行实测后，与已安装的量测水设施同步采集数据进行比对，并计算相对误差。

3、出具抽检成果

第三方抽检工作完成后汇总数据资料并编制第三方检测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包括所抽检的站点情况、实测流量数据以及与被检设备的相对误差。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技术预验收通过为止。

2.服务地点：都江堰灌区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出具正式第三方检测报告和竣工验收技术鉴定报告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4.验收标准及要求：按照国家、行业等规程验收。

5.报价要求：合同固定总价不得超过本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劳务、设备投入、差旅、交通、食宿、税金、利润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6.安全责任：供应商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全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也不承担如发生安全事故产生的任何责任;

7.专利: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五、合同实质性条款

甲乙双方应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在不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招标承诺的原则下，就具体条款进行修改和增减。

注意：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磋商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否则将被淘汰。

补充条款（按合规性检查意见修订新增）

（一）采购预算与控制价：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发布前填写】万元，控制价（最高限价）为 45 万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采购预算与控制价的最终金额由采购人确认后统一填写。

（二）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规定的可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情形（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三）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本项目技术复杂、专业性强，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四）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等规定执行，具体措施在采购文件中明确。

（五）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按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地点、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按弥补制作成本确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磋商文件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少于 5 个工作日；自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少于 10

日。

（六）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七）质疑与投诉：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质疑后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法定期限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检测机构资质（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具备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金属结构类、量测类、机械电气类乙级及以上）。

（九）抽样与判定：按分层随机抽样确定抽检点位共 101 个（一标 60 个、二标 2 个、三标 39 个）；抽检合格判定按相对误差限值等准则执行，具体限值【发布前明确】。

（十）标准编号与引用：文件中标准编号统一按“标准代号 + 顺序号 + — + 年份”书写（如 SL/T 223—2025）；凡不注日期的引用标准，其最新版本适用。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XX 项目

资格性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XX 年 XX 月 XX 日

格式 1-1

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本授权声明：（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加盖印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加盖印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

说明：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余提供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2.授权书附有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为有效。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供应商为自然人时只需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5.身份证明材料如发证机关有年检/审要求的则应通过年检/审，如有有效期的则应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明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样式（仅供参考）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格式 1-2

二、承诺函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3

三、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其他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XX 项目

其他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XX 年 XX 月 XX 日

格式 2-1

一、报价函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1.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XX 万元（大写：XXXX）。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邀约履约，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按照合同相关规定完成项目。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用于磋商报价。

5.我方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6.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此有不清楚及误解的权利。

7.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 60 天。

8．如我方成交：

(l）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3）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2

二、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

二、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不存在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项目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八、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磋商文件第二章、第三章关于“磋商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履行。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十、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为：XXX；存在管理关系单位为：XXX。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3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4

四、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注：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须把磋商项目的第四章“三、**技术、服务要求**”全部服务要求列入此表，未列入的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5

五、商务应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注意：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须把磋商项目的第四章“四、**商务要求**”全部服务要求列入此表，未列入的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6

六、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以上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7

七、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专业	职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8

八、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XXX

项目编号：XXX

序号	采购内容	报价
1	XXX	XX 万元
2	XXX	XX 万元
3	XXX	XX 万元
合　计(万元)		
报价总价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万元）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1、供应商不在响应文件中填写并提供此表。此表为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填写“最终报价”（表格由供应商须提前单独打印并签字加盖公章），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字后密封递交给采购人，由其收集齐后集中递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此表的，不影响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其最后报价以磋商结束后提交的“最后报价”为准。

2、报价应是包括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相应内容的报价。

格式 2-9

九、磋商响应方需要编制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应根据评分细则要求内容自行编制。

第六章　评审和磋商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二、磋商方法

1.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所述范围。

2.资格性审查

2.1 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性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资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 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 采购人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4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3.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签到的方式确定。

5.在磋商过程中，针对第四章、第六章所包含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小组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

分，磋商小组会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最终报价

6.1 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最终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则视上一轮报价为该供应商最终报价；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该供应商所有轮次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6.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或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7.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8.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根据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磋商报告。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9.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0.复核：

10.1 磋商小组复核：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10.2 采购人现场复核评审结果：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磋商小组拟出具评审报告前，采购人代表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11.磋商小组编写评审报告。

三、磋商流程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磋商流程如下：

1.磋商前准备工作：采购人代表介绍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人代表组织供应商签到→采购人代表组织递交响应文件签收→采购人代表组织采购人、监督人、磋商小组签到→采购人代表组织响应文件密封检查→采购人对供应商进行关联性审查。**详见附件 1—5**

2.磋商过程工作：磋商小组组织资格性文件审查→磋商小组组织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磋商小组集中与通过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开展磋商→磋商小组组织第二轮（最后一轮）报价→磋商小组组织复核→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详见附件 6—13**

四、其他

1.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五、磋商评分

1.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2.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价格及其他不能明确区分

的评分因素由磋商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3.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　　价：40 分 服务方案：15 分 人员配置：30 分 其他因素：15 分
1	报价 40%	40 分	1.评审基准价的确定: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供应商的报价算术平均价，最后该算数平均价作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磋商报价偏差率的计算: 偏差率=（供应商磋商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 3.磋商报价得分计算: （1）如果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评审基准价，则磋商报价得分 = X-｜偏差率｜×100×0.5; （2）如果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评审基准价，则磋商报价得分 = X-｜偏差率｜×100×0.2; 注：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 2 位。
2	服务方案 15%	15 分	1.技术方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检测设备合理，检测方案专业针对性强，工作程序及方法、措施的可操作性优，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基本符合得 3 分；基本符合但有明显瑕疵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2.有针对本项目的工期进度安排、人员任务分工及项目实施的详细计划，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基本符合得 3 分；基本符合但有明显瑕疵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3.服务方案、承诺及保证完善具体，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基本符合得 3 分;基本符合但有明显瑕疵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3	人员配置 30%	30 分	1.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4 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2.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4 分；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3.拟派本项目金属结构类专业的人员具有金属结构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4 分，具有金属结构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4.拟派本项目量测类专业的人员具有测量、测绘类中级职称得 4 分，具有测量、测绘类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5.拟派本项目机械电气类人员中具有机械电气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 4 分，具有机械电气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6 分，最高得 6 分。 注：（1）以上配备的所有人员相关证书应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拟派人员间不得相互任职。（2)须提供以上人员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相应证书证书电子件或原件扫描件，提供不全或未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4	其他因素 15%	15 分	1.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服务项目的，每个得 4 分，最高得 12 分。 2.具有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颁发的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单位水平评价乙级及以上证书的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 2 项及以上的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项目业绩的，得 3 分，最高得 3 分。 注：（1）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2）相应证书须提供证书电子件或原件扫描件，提供不全或未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第七章　采购合同

（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项目名称：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竣工验收抽样检测服务

甲方：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

乙方（供应商）：_____

根据《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招标采购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都江堰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量测水和信息化标段竣工验收抽样检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合同期限

第三条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万元（￥_____万元）人民币。

第四条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2、

3、

…

第五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付款方式

第八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附件

1.项目磋商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第十五条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__份，乙方__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1

供应商签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到时间
1					
2					
3					
4					
5					

附件 2

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供应商名称	递交时间	联系方式	密封合格与否 （采购人确认）	签收确认	
				供应商签字	采购人签字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	联系人： 电话：	是/否		

附件 3

采购人、监督人、磋商小组签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人员	姓名	部门	职务/职称	签到时间	联系电话	组长（√）
采购人代表						/
						/
监督代表						/
						/
磋商小组						

附件 4

响应文件密封检查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密封标志合格	密封标志不合格的主要原因	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1		□合格　□不合格		
2		□合格　□不合格		
3		□合格　□不合格		
4		□合格　□不合格		
5		□合格　□不合格		
6		□合格　□不合格		

监督代表签字：

附件 5

供应商关联性审查登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供应商	是否存在关联	关联情况	查询结果来源	是否通过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附件 6

资格性响应文件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资格条件 供应商名称	是否属于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性要求	是否通过	不通过原因
			☐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 通过 ☐ 不通过	
注：资格性响应文件只有通过以上全部条件才能通过审查，以上所有条件栏目下，“√”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				

磋商小组组长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附件 7

响应文件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情况	未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的原因
	□通过　□不通过	
	□通过　□不通过	
	□通过　□不通过	
	□通过　□不通过	

磋商小组组长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附件 8

磋商情况记录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1、对磋商文件是否完全理解？
2、对磋商文件的服务、技术、商务要求是否完全响应？
3、对响应文件有无补充？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代表签字:

评审小组签字:

附件 9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首轮报价 （万元）	最终报价 （万元）	备注
1				
2				
3				
4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报价过程监督人员签字确认：				

附件 10

综合得分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详见磋商文件综合评分明细表							
1									
2									
3									
4									
5									
6									
7									
……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									

附件 11

采购项目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磋商时间： **磋商地点：**

序号	评分因素		详见磋商文件综合评分明细表							总分	排名情况
	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成员									
1											
		单项平均汇总									
2											
		单项平均汇总									
3											
		单项平均汇总									

评审小组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附件 12

xxx（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

递交 xxx（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共__家，通过资格审查的共__家，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的共__家。

评审结果	供应商	报价	综合得分	备注
第一名候选人				
第二名候选人				
第三名候选人				
评审小组签字				
监督人签字				
日　　期				

附件 13

采购项目复核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审结果是否符合规定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	是（ ）	否（ ）
	评分分值汇总错误	是（ ）	否（ ）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	是（ ）	否（ ）
	客观评分不一致	是（ ）	否（ ）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	是（ ）	否（ ）
复核建议意见	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是（ ）	否（ ）
	现场重新评审	是（ ）	否（ ）
复核人员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